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

泽乡村振兴中心发〔2025〕121号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下达泽州县 2025 年第四批脱贫户及监测 户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根据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泽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泽州县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泽州县 2023 年至 2025 年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和稳岗补助发放实施方案》（泽乡村振兴中心发〔2023〕54 号）文件精神，通过脱贫户、监测户申报、承诺等方式，经村委审核公示、镇复核、县乡村振兴中心核实脱贫户及监测户劳动力身份并公示后，2025 年一次性交通补贴（第四批）符合申报条件 372 人，补贴金额共 117400 元。其中，跨省务工 65 人，每人补贴 800 元，补贴金额 52000 元；市外省内

务工 20 人，每人补贴 400 元，补贴金额 8000 元；县外市内务工 287 人，每人补贴 200 元，补贴金额 57400 元。由我中心将补贴资金打入个人“一卡通”账户。

附件：泽州县 2025 年脱贫户及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第四批申报明细表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2025 年 11 月 21 日印发